

## 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大力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- 委托贷款金额：6000.00 万元
- 委托贷款期限：12 个月（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）
- 委托贷款利率：15.00%

为有效运用自有资金，提升经营业绩，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全资子公司江苏华久辐条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华久辐条）拟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支行（以下简称：浦发银行），向大力神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大力神科技）发放贷款 6,000.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，贷款年利率为 15%。本委托贷款将由大力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大力神铝业）提供信用担保。本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的临 2017-050 公告）

近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久辐条与大力神科技、浦发银行签署了《委托贷款合同》，委托贷款金额为 6,000.0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为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，贷款年利率为 15%，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。

同时华久辐条与大力神科技、大力神铝业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，由大力神铝业对上述委托贷款进行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2 月 28 日